

**2025 年度
龙岩市体育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五部分 附件	4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体育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国家体育总局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和我市“科教兴市”“依法治市”的战略决策，结合实际情况组织研究、制定我市体育工作的有关政策、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根据国家颁布和我省制定的体育法规，依法治理体育。

（二）指导和推动全市体育体制改革，制订本市体育事业改革方案、发展战略；编制体育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协调区域体育发展。

（三）推行、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纲要》，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推动学校、企业、机关、部队、社区和农村体育工作的发展。

（四）实施《奥运争光计划》。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战略；研究和协调全市体育竞赛与竞技运动项目的设置与重点布局。制定、颁发体育竞赛计划和竞赛规程；审批、指导全市性体育竞赛工作，负责召开全市运动会，承办国家、省下达在我市举行的体育比赛活动；根据全省竞赛计划，指导、审批运动队参加各项比赛；组织参加全省运动会。

（五）研究拟定体育产业和经营活动的政策措施；制定体育经营活动从业条件和管理办法，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部门制定的体育行业标准。

（六）规划、协调体育设施建设布局，指导、规范体育场馆、体育设施的建设。

（七）研究和指导运动队的建设和业余训练工作；拟定运动员、教练员工资和奖励政策、标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教练员系列职称评审工作；指导和检查直属单位的行政管理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

（八）贯彻中央和省有关涉外方针政策；指导和管理体育系统及民间体育的外事活动；迎接来访团队。

（九）加强体育宣传、指导体育科学研究工作。

（十）根据国家体育总局的规定，审批等级裁判员、运动员和社会体育指导员；颁布全市各运动项目的最高纪录。

（十一）负责全市性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和业务指导，积极发挥它们的作用。

（十二）抓好市区（龙岩城区）群众体育工作，为全市群体工作做出表率。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体育局包括 5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龙岩市体育局
2	龙岩市体育中心
3	福建省龙岩体育运动学校
4	龙岩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5	海峡两岸（龙岩）体育交流基地管理中心
6	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龙岩市体育局主要任务是：锚定体育强市建设目标，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协同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夯实全民健康基石，厚植运动风尚沃土

1.设施服务夯实健身基础。紧扣 2025 年省、市政府工作报告、为民办实事项目、体育工作要点精神，聚焦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2025 年，全市新增 4 个多功能运动场，1 个全民运动共享中心项目，14 个校园足球场，乡村社区体育场地设施日益完善；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全民健身补短板工程”资金 4480 万元，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缓解我市人民群众健身场地不足的问题。长汀县体育中心二期建设项目（总投资 1.29 亿元）已完成综合验收，苏区体育公园建设项目（总投资 5553.78 万元）已投入使用，进一步完善了县域大型体育场馆功能。

2.赛事创新激活全民参与。秉持“以赛促健、以赛聚心”理念，以重点办好“龙岩市十大群众体育品牌”系列赛事推广，成功打造龙岩市城市篮球联赛“龙 BA”本土赛事品牌，创新“县级主客场+市级总决赛”办赛模式，将高水平篮球赛事办到群众“家门口”。全年举办涵盖足球、篮球、跆拳道、太极拳等多个项目的全民健身赛事 180 余场，直接参与人数超 10 万人，通过赛事热度有效激活了城市活力。组队参加全省我要上全运系列赛事 11 场，将体育健身与节庆文化深度融合，让体育成为连接群众情感的纽带。依托新建成的上杭县体育中心，7 项全国青少年体育赛事落地上杭，吸引 10000 人参赛、10 万人次观赛，将大赛热潮转化为全民健身热潮。成功承办 2025 年福建省和美乡村篮球大赛（村 BA），夜市经济日均营业额突破百万元，直接带动超千人就业，真正实现了“赛场内竞技、赛场外生金”的良性循环。

（二）锻造体育尖兵力量，勇攀体育竞技高峰

1.赛事成绩创历史新高。在第十五届全运会上，我市共有 65 名运动员代表福建代表团参赛，获得 4 金 2 银的优异成绩，金牌贡献率并列全省第三，实现金牌数、参赛项目数、参赛人数和参赛成绩等四个历史性的突破，创下了龙岩竞技体育在全运会的最佳战绩。截至 11 月底，我市运动员参加国际国内大赛，共斩获 52 金 27 银 29 铜。2025 年，共有 15 名运动员入选国家队（国青队）集训，涵盖举重、蹦床、足球等 8 个项目。

2.项目人才前瞻布局。敏锐把握体育项目发展新趋势，积极引入和推广壁球、匹克球等新兴体育项目。围绕洛杉矶奥运会新增竞技项目设置，在全省率先组建棒垒球、壁球、海岸赛艇等运动队伍。通过系统化训练和科学选拔，建立了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梯队。2025 年，国家壁球青少年训练营、国家女子垒球队来岩集训，省棒球队长期在连城驻训。紧密对接国家体育总局、省体育局积极创建国家奥运后备人才梯队，聚焦优秀后备人才培养，持续推进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成功举办 2025 年全国壁球巡回赛和全国壁球锦标赛。

（三）体育产业融合发展，业态融合与消费促进协同发展

1.“体育+”融合激发动能。成功举办第三届全国青少年体育舞蹈俱乐部公开赛、第三届中国城市青少年篮球联赛、全国青少年羽毛球巡回赛暨港澳台青少年羽毛球邀请赛等“体育+”赛事活动 10 余场次，通过模式拓展产业边界。其中：中国钓鱼达人垂钓嘉年华系列活动直播期间吸引超 420 万在线观众，全网曝光量达 5.32 亿，抖音点赞数高达 2.85 亿，实现了赛事影响力的最大化传播。以闽台棒垒球融合发展为契机，举办第三届海峡两岸舞龙舞狮大赛、第六届海峡两岸（连城）青少年棒球文化节等赛事，进一步推动了两岸民心相通和文化认同。

2.消费创新撬动市场活力。“龙 BA”赛事推出“票根福利”，打造“文体旅商农”一体化新兴消费场景，有效拉动赛事经济。承办的 2025 年全国壁球锦标赛创新采用“双赛场”模式，将半决赛和决赛场地设置在世界文化遗产永定初溪土楼群，实现“体育赛事+文化遗产”的流量互哺。2025 年，联合抖音平台发放体育消费券 20 万元，直接拉动消费 67 万元，激发了体育消费市场活力。

3.棒垒搭桥闽台共融。闽台棒垒球融合发展基地项目，总投资 8792 万元，已于 7 月底建成并投入使用。1 月至 10 月，棒球产业实现产值 2.97 亿元，同比增长 2.77%。与市教育局联合在全市范围内遴选 15 所新增棒球联动学校，目前我市棒垒球联动学校数量已达 33 所。组织开展龙岩市棒球初级教练员培训班，全市目前有 90 余名棒球教练员。成功举办全国青年女子垒球锦标赛、“奔跑吧·少年”2025 年全市棒垒球联动学校棒球赛等，其中联动学校棒球赛共有全市 18 所棒垒球联动学校 20 支队伍 359 人参赛。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9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4.38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539.99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2.27
八、其他收入	224.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85.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9.3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040.55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15.36	本年支出合计	5,483.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2.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24.95
总计	5,808.26	总计	5,808.2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1.50	1.50					
20136			1.50	1.50					
2013699			1.50	1.50					
205			1,539.99	1,539.99					
20502			17.18	17.18					
2050203			4.88	4.88					
2050299			12.30	12.30					
20503			1,476.65	1,476.65					
2050302			1,476.65	1,476.65					
20509			46.16	46.16					
2050999			46.16	46.16					
207			1,420.19	1,286.64					133.5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03		体育	1,325.54	1,191.99					133.55
2070301		行政运行	223.49	223.49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46.57	146.57					
2070305		体育竞赛	154.94	147.99					6.95
2070306		体育训练	113.78	113.78					
2070307		体育场馆	508.73	422.25					86.47
2070308		群众体育	43.22	3.22					4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80	134.68					0.1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09	235.34					0.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34	227.58					0.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4	58.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91	84.9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8.42	37.66					0.7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05	05	35.11	35.11					
208	05	06	11.65	11.65					
208	08		7.76	7.76					
208	08	01	7.76	7.76					
210			85.30	85.30					
210	11		85.30	85.30					
210	11	01	15.46	15.46					
210	11	02	69.84	69.84					
211			109.36	109.36					
211	01		109.36	109.36					
211	01	99	109.36	109.36					
221			29.00	29.00					
221	02		29.00	29.00					
221	02	01	29.00	29.00					
229			2,093.94	2,003.94					9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908			5,515.36	5,291.06					224.30
22908			10.00	10.00					
2290808			10.00	10.00					
22960			2,074.38	1,984.38					90.00
2296003			2,074.38	1,984.38					90.00
22999			9.56	9.56					
2299999			9.56	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5,483.30	1,943.65	3,539.66			
201			1.50		1.50			
20136			1.50		1.50			
2013699			1.50		1.50			
205			1,539.99	975.51	564.48			
20502			17.18		17.18			
2050203			4.88		4.88			
2050299			12.30		12.30			
20503			1,476.65	975.51	501.14			
2050302			1,476.65	975.51	501.14			
20509			46.16		46.16			
2050999			46.16		46.16			
207			1,442.27	634.52	807.74			
20703			1,347.62	634.52	713.09			
2070301			223.49	223.4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46.57	78.77	67.80		
2070305			体育竞赛	154.94		154.94		
2070306			体育训练	113.78	34.28	79.50		
2070307			体育场馆	488.08	297.98	190.10		
2070308			群众体育	3.22		3.22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17.53		217.5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4	209.75	25.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58	202.00	25.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4	58.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91	84.9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7.66	12.08	25.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	35.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11.65			
20808			抚恤	7.76	7.76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0801		死亡抚恤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0	85.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0	85.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6	1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84	69.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36		109.3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9.36		109.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9.36		10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	2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0	2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0	29.00				
229		其他支出	2,040.55	9.56	2,030.9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10.00		1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20.99		2,020.9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20.99		2,020.99			
22999		其他支出	9.56	9.56				
2299999		其他支出	9.56	9.56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483.30	1,943.65	3,53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9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994.38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539.99	1,539.9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6.64	1,286.6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4	235.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85.30	85.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9.36	109.3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00	29.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969.82	9.56	1,960.2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91.06	本年支出合计	5,256.94	3,296.69	1,960.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4.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8.53	3.85	104.6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0.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365.47	总计	5,365.47	3,300.53	2,064.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96.69	1,943.65	1,353.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1.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205	教育支出	1,539.99	975.51	564.48
20502	普通教育	17.18		17.18
2050203	初中教育	4.88		4.8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30		12.30
20503	职业教育	1,476.65	975.51	501.1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476.65	975.51	501.1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6.16		46.16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6.16		46.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86.64	634.52	652.12
20703	体育	1,191.99	634.52	557.47
2070301	行政运行	223.49	223.49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46.57	78.77	67.80
2070305	体育竞赛	147.99		147.99
2070306	体育训练	113.78	34.28	79.50
2070307	体育场馆	422.25	297.98	124.28
2070308	群众体育	3.22		3.22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68		134.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96.69	1,943.65	1,353.0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94.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34	209.75	25.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58	202.00	25.5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4	58.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91	84.9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7.66	12.08	25.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	35.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11.65	
20808	抚恤	7.76	7.76	
2080801	死亡抚恤	7.76	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0	85.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0	85.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6	1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84	69.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36		109.3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9.36		109.3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9.36		10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00	2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00	2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0	29.00	
229	其他支出	9.56	9.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96.69	1,943.65	1,353.04
22999	其他支出	9.56	9.56	
2299999	其他支出	9.56	9.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9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4.61	30201	办公费	1.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5.09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47.19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02.61	30206	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48	30207	邮电费	3.3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78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6	30211	差旅费	2.04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89	30213	维修（护）费	9.20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9	30215	会议费	0.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41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6.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28	30226	劳务费	148.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6.3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2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3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6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713.73	公用经费合计					229.9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7.69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0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03
3. 公务接待费	6	1.6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56	1,994.38	1,960.26		1,960.26	104.68
229			其他支出	70.56	1,994.38	1,960.26		1,960.26	104.68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56	1,984.38	1,950.26		1,950.26	104.68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56	1,984.38	1,950.26		1,950.26	104.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808.26 万元，支出总计 5808.2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044.93 万元，下降 15.25%。主要是减少了体育运动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款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5515.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24.01 万元，下降 18.16%，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96.69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4.38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 5.事业收入 0 万元。
- 6.经营收入 0 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 8.其他收入 224.3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5483.3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2.73 万元，下降 18.72%，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 1943.6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713.73 万元，公用支出 229.92 万元。

2.项目支出 3539.66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365.47 万元，支出总计 5365.4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350.13 万元，下降 20.10%，主要是：减少了体育运动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款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96.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2.55 万元，下降 18.7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50203 初中教育 4.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90 万元，下降 58.57%。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项目资金分别在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2050203 初中教育两个功能分类科目中列支。

(三)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1 万元，增长 167.97%。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学生人数较上年增加，省级生均经费增加。

(四)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476.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74 万元，增长 14.48%。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提高运动员伙食补贴标准，基本业务费增加、省级教育经费增加。

(五)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6.16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增加 44.28 万元，增长 2355.32%。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追加教育费附加项目资金。

（六）2070301 行政运行 223.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6 万元，增长 11.34%。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在职人员增加 1 人。

（七）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46.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12 万元，下降 8.79%。主要原因是海峡基地体育场馆维修维护费的减少。

（八）2070305 体育竞赛 147.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1.10 万元，下降 45.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参加省级以上重大比赛奖金部分转列政府性基金列支，本科目支出减少。

（九）2070306 体育训练 113.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7 万元，增长 0.77%。主要原因是市水上训练基地基本业务费增加。

（十）2070307 体育场馆 422.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5.57 万元，下降 9.74%。主要原因是市体育中心基本业务费减少。

（十一）2070308 群众体育 3.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4 万元，下降 4.10%。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基本业务费转列此项目减少。

（十二）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4.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1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基本业务费增加。

（十三）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30 万元，增长 211.88%。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市体育中心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支出增加。

（十四）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五）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6 万元，增长 3.49%。主要原因是市体育中心本年度在职转退休 1 人。

（十六）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7.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

加 3.78 万元，增长 11.14%。主要原因是市老体协 2025 年举办的老年人体育交流活动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十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 万元，增长 6.61%。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在职人员增加。

（十八）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55 万元，下降 67.81%。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本年退休 1 人，退休人数较上年减少 3 人，职业年金纪实减少。

（十九）2080801 死亡抚恤 7.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8 万元，增长 559.67%。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本年死亡 1 人，发放死亡抚恤金，上年无此支出。

（二十）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7 万元，增长 16.30%。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在职人员增加。

（二十一）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4 万元，下降 4.57%。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在职人员减少。

（二十二）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9.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13 万元，下降 66.51%。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龙岩体育公园海绵提升改造工程款按进度支付，本年度支出较少。

（二十三）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0 万元，增长 7.82%。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在职人员增加。

（二十四）2299999 其他支出 9.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体育运动学校追加在职人员调动纪实职业年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0.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25.59 万元，下降 24.1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5 万元，增长 102.02%。主要原因是市老体协增加了体育彩票宣传经费。

(二)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30.64 万元，下降 24.44%。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减少了体育运动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3.6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13.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29.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9%。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上级来岩调研增多，接待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13.2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13.21%。主要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不必要的用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51.73%。主要是主要是上级来岩调研增多，接待增加。累计接待 14.00 批次、118.0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2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328.63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2个、0个、0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0万元，增长1.42%，主要原因是：市体育局在职人员增加1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4.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0.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8.7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5.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44.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44.9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体育运动学校训练保障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建挂钩扶贫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6.00	3.00	3.00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16.00	3.00	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广和普及全民健身运动，进一步提高市民身体素质				为推广和普及全民健身运动，进一步提高市民身体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共建单位数量		≥2个	1	2	1	预算有调整

								。
		质量指标	项目开展情况	≥80%	80	19	19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9	19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育专项补助金额	≥16万元	3	10	1.88	预算有调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参与人数	≥300人	3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0.88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体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554.00	564.00	518.84	10	91.99	10
	财政资金	554.00	564.00	518.84	—	91.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地制宜配置球类、健身路径和乒乓球桌等项目设施，建设集合篮球、气排球、羽毛球的功能的多功能室外健身场地。进一步增强我市竞技体育发展水平，全面培育后备队伍人才化建设。			已补助由龙岩学院承办的 2025 年福建省青少年篮球冠军赛暨中学生篮球联赛（乙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全民健身活动场地设施项目数量	≥6 个	6	8	8	
			补助棒垒球推广项目数量	≥2 个	2	8	8	
			补助青少年体育竞赛数量	≥1 个	1	8	8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完工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各赛事按时完成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青少年体育竞赛金额	≥74 万元	74	4	4	
			补助推广棒垒球项目金额	≥130 万元	130	3	3	
			补助全民健身活动场地设施金额	≥350 万元	350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参与人数	≥200 人	52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100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体育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龙岩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体育局	
项		年初预算	全年预	全年	分值	执行率	得

目 资 金 （ 万 元 ）			数	算数	执行数				分
		资金总额	2132.00	2001.54	1850.75	10	92.47		7
		财政资金	2132.00	2001.54	1850.75	—	92.4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通过举办各类全民健身活动，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的健身需求。2. 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3.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的积极性。4. 落实奥运争光计划，推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5. 贯彻落实市政府十三条措施，推动体育产业发展。				共参加 33 项省年度赛，同时，共有 86 名在校学生参加省中学生联赛，已完成全年赛事活动项次，活动举办完成率及举办及时率，参与人数均为 100%。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省年度赛项次		≥45 项	45	5	5	
			举办各种全民健身活动项次		≥20 项	20	4	4	
			在训运动员人数		≥845 人	949	5	5	
			补助传统校数量		≥15 所	0	1	0	无
			补助棒垒球联动学校数量		≥15 所	15	5	5	
		质量指标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10 人	28	5	5	
			物业安全管理运行考核		≥90 分	94.75	5	5	
		时效指标	各赛事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运动员训练天数		≥300 天	3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民健身活动经费补助标准	≥697万元	606.64	3	2.61	体彩资金以收定支。
			体育产业专项经费补助标准	≥281.2万元	200.46	3	2.14	体彩资金以收定支。
			竞技体育经费补助标准	≥1153.8万元	1194.44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天数	≥330天	336	15	15	
			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人次	≥40 万人次	4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4.75	
	评价等级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体育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体育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资金总额		4.88	17.18	17.18	10	100.00	10
	财政资金		4.88	17.18	17.1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补助经费主要用于提升义务教育阶段教学水平。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补助经费主要用于提升义务教育阶段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集中培训天数	≥10天	10	20	20	
		质量指标	从事教育事业队伍稳定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教学时长	≥40周	40	100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20人	104	30	26	按照要求中职与九年义务教育不能同办，义务教育已不再招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值、自评总得分（S）						100、96		
评价等级		优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 获奖人员奖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龙岩市体育局是龙岩市政府主管体育工作的正处级部门，现有机关行政人员11名，内设办公室、竞赛训练科、群众体育科、青少年体育科、产业经济科5个职能科室。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实施

“奥运争光计划”，研究拟定竞技体育和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制度、并检查贯彻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青少年体育工作发展规划、青少年业余训练管理制度，指导监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组织实施全市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体育产业政策建议，指导协调全市体育产业发展。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2008年在北京奥运会上龙岩体育创造了举世瞩目的“龙岩现象”，产生了三枚奥运金牌成为名副其实的“冠军之乡”。龙岩市委市政府适时出台了《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体育工作 创建竞技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岩

委〔2009〕47号）。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该文件精神，龙岩市人事局、财政局、体育局联合出台了《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龙体〔2009〕51号），设立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旨在为更好地激励鼓励我市优秀体育竞技人才，为创建竞技体育强市提供有力保障。

2.项目实施情况

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从2009年开始实施，每年汇总前一年度相关数据后预测计算相应奖励金额，以激励我市运动员、教练员刻苦训练，努力培养和输送更多更好的优秀体育人才，为国争光，表彰在全国、全省各类体育竞赛中获得优秀成绩的运动员、教练员，调动我市广大运动员、教练员及相关人员的积极性，推动我市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本项目涉及内容三项，具体包括参加国际及国家级重大比赛奖金、省锦标赛奖金、输送人才奖奖金。本项目包含两个二级绩效项目，分别是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本级）和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补县）。2025年分两批次下达共计241.63万元奖金，一是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218.58万元，其中本级172.45万元，补县46.13万元；二是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23.05万元，其中本级8.1万元，补县14.95万元。

3.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总投入及资金到位情况

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本级）总投入241.6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41.63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2）项目实际支出情况

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涉及项目单位为龙岩体育运动学校、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以及永定区少体校、上杭县少体校、长汀县少体校、武平县少体校、漳平市少体校、新罗区少体校、连城县少体校；涉及项目内容含参加国际及国家级重大比赛奖金、省锦标赛奖金、输送人才奖奖金均已发放，实际支出241.63万元，无结余，资金使用率100%。项目资金分配单位、获奖人员（运动员、教练）奖金金额具体见下表：

2024年度国际及国家级重大比赛、省年度锦标赛获奖人员奖金、运动员输送奖金拨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单位	内容	运动员奖金	教练员奖金	合计
市级	龙岩体育运动学校	重大比赛	51.01	25.51	76.52
		省年度锦标赛	8.55	8.55	17.11
		输送	0	24.1	24.1
		小 计	59.56	58.16	117.72
	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	重大比赛	22.7	11.35	34.05
		省年度锦标赛	3.59	3.59	7.18
		输送	0	13.5	13.5
		小 计	26.29	28.44	54.73
	合 计		85.85	86.60	172.45
永定区	永定区少体校	重大比赛	3.76	1.88	5.64
		省年度锦标赛	0.78	0.78	1.56
		输送	0	8.5	8.5
		小 计	4.54	11.16	15.70

县(市、区)	单位	内容	运动员奖金	教练员奖金	合计
上杭县	上杭县少体校	省年度锦标赛	0.48	0.48	0.96
		输送	0	0.5	0.5
		小 计	0.48	0.98	1.46
长汀县	长汀县少体校	重大比赛	1.25	0.63	1.88
		省年度锦标赛	0.02	0.02	0.04
		输送	0	1	1
		小 计	1.27	1.64	2.91
武平县	武平县少体校	重大比赛	0.5	0.25	0.75
		省年度锦标赛	0.01	0.01	0.02
		小 计	0.51	0.26	0.77
漳平市	漳平市少体校	重大比赛	5.83	2.92	8.75
		省年度锦标赛	0.06	0.06	0.13
		输送	0	0.5	0.5
		小 计	5.89	3.48	9.37
连城县	连城县少体校	重大比赛	10	5	15
		省年度锦标赛	0.21	0.21	0.43
		输送	0	0.5	0.5
		小 计	10.21	5.71	15.93
县（市、区）单位合计			22.90	23.23	46.13
县（市、区）及市直单位总计			108.75	109.83	218.58

补发2023-2024年度国际及国家级重大比赛获奖人员
奖金、运动员输送奖金拨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单位	内容	运动员奖金	教练员奖金	合计
市本级	龙岩体育运动学校	重大比赛	1.60	0.80	2.40
		输送	0.00	0.50	0.50
		小 计	1.60	1.30	2.90

县(市、区)	单位	内容	运动员奖金	教练员奖金	合计
	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	重大比赛	0.80	4.40	5.20
		小 计	0.80	4.40	5.20
市本级小计			2.40	5.70	8.10
上杭县	上杭县少体校	输送	0.00	1.00	1.00
		小 计	0.00	1.00	1.00
连城县	连城县少体校	重大比赛	9.30	4.65	13.95
		小 计	9.30	4.65	13.95
县（市、区）小计			9.30	5.65	14.95
总计			11.70	11.35	23.05

（3）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严格按照《龙岩市人事局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以及《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56号）相关制度规定发放，符合财政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要求，严格审批手续，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加强竞技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关系到体育事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必须始终高度重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激励教练员发现、培养体育竞技人才，

积极输送优秀运动员到国家队、省队跟队训练，拓宽视野、提升水平；激励运动员刻苦训练，在省级以上体育竞赛中取得好成绩，持续实施国家“奥运争光”行动计划，推动我市体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创建竞技体育强市。

2024年度（含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金金额（万元）	≥2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	≥10 人
		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	≥20 人
		输送奖奖励人数	≥20 人
	质量指标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30 人
		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	≥20 人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校学生参加省级中学生比赛人数	≥3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动员、教练员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绩效评价，主要是了解“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项目实施绩效做出客观评价。

评价的目的是强化监督、突出成效，保障“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本级）”资金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揭示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而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使用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制定提供一定参考。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2024年度（含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

评价范围：获奖单位为龙岩体育运动学校、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以及永定区少体校、上杭县少体校、连城县少体校、长汀县少体校、武平县少体校、漳平市少体校；涉及项目内容含参加国际及国家级重大比赛奖金、省锦标赛奖金、输送人才奖奖金共计241.63万元。

（二）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确定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三）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在充分收集、梳理、分析项目相关材料的基础上，结合“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本级）”项目特点及实施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并符合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要求。因此，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同时一级指标分数设置为决策14%，过程16%，产出40%，效益30%。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预算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档案管理
产出	产出数量	重大体育比赛奖金奖励人数
		人才输送奖奖励人数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
	产出时效	资金核算及时性
		资金拨付及时性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运动员、教练员满意度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标准和方法

1.绩效评价标准

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标准分为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但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根据取值基础不同，又分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三种类型：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这两类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效分析法和服务对象评判法进行绩效评价。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将通过2024年度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

金实际执行下达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以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成效分析法。是指将项目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通过分析，比较支出所付出的成本的大小及所产生的效益的高低。

（3）服务对象评判法。是指通过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项目实施的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质量。针对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对相关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五）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体育工作创建竞技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岩委〔2009〕47号）

《龙岩市人事局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56号）

（六）评价工作步骤程序

1.前期准备工作（2026年5月1日至5月10日）

（1）分析本项目相关文件、政策依据，明确本项目绩效目标及评分标准；

（2）收集整理与项目相关的文件材料，对项目实施情况有较深入地地了解，确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3）根据要求，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工作计划。

2.评价实施阶段（2026年5月10日至5月17日）

（1）评价人员按照工作方案，及时组织实施；精心收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的数据资料、取证；到项目单位与相关人员进行交流，了解评价项目单位的机构设置、制度建设及项目执行情况；

（2）收集相关制度等内部管理资料，并进行审查，按照评价标准和评价规范，对各项具体指标进行计算和评分。

3.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2026年5月17日至5月25日）

（1）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定量分析，以及现场听取相关人员的情况介绍的定性评价。评价人员综合对整体项目进行评价分析，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2）根据收集的信息资料及评价分析结果，按照评价规范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3）初步评价结果及评价报告及时与被评价部门（龙岩市体育局）交换意见；补充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报告；

（4）按照规定要求正式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上述的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工作步骤及所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等，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深入相关单位调查了解项目情况、通过微信随时与相关负责人保持紧密沟通与联系，同时收集、核查绩效评价所需材料与数据情况，及时进行计算、分析、总结，对被评价项目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经过审慎和科学评估，认为2024年度（含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

（评分表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绩效分值14分，评价得分13分）

1.项目立项（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龙岩市体育局贯彻落实《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体育工作创建竞技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岩委〔2009〕47号）和《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文件，对本项目的实施

目的、内容、范围、对象和奖励标准均提出了明确的规定，立项依据充分，得2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本项目按照《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人事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要求，在事前对2024年度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人员和获奖人员相关数据的情况进行分析、预测预算金额，并获得龙岩市财政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得2分。

2.绩效目标（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该项目有确定的绩效目标，对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及输送人才的数量、质量设置了具体的绩效目标，与体育局实施的“奥运争光计划”，研究拟定竞技体育和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制度、并检查贯彻执行情况等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基本匹配，能切实满足实现已确定绩效目标的要求，得2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突出了产出、效益指标，与项目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得2分。

3.资金投入（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

该项目根据《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体育工作创建竞技体育强市的实施意见》（岩委〔2009〕47号）和《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人事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两个文件编制预算，细化预算表基本覆盖了本项目的
所有工作内容；按各项目的参加人数等历史数据情况确定预算金额，本级预算金额160万元、补县预算金额40万元，实际执行金额本级180.55万元、补县61.08万元，偏差超10%，预算编制有较大偏差，扣1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资金分配的原则是根据奖励办法规定的内容和相关数据确定，预算资金分配文件材料完整齐全；并根据《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以及《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56号）文件规定下达项目单位相匹配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的依据明确且充分，该项目分配的资金主要是针对不同的细化项目工作内容确定资金需求额度，预算资金分配文件材料完整，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绩效分值16分，评价得分16分）

1.资金管理（绩效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

（1）资金到位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预算资金为200万元，到位资金241.6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实际到位资金241.63万元/预算资金200万元*100%=120.81%，得3分。

（2）预算执行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为实际支出资金241.63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41.63万元*100%=100%，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该项目根据《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人事局 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以及《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56号）文件相关规定分配资金，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得3分。

2.组织实施（绩效分值7分，评价得分7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设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人事局关于印发〈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的通知》（龙体〔2009〕51号），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该项目按照《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下达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19号）以及《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体育局关于补发2023-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的通知》（龙财教指〔2025〕56号）文件执行，资金调整及支出手续完备齐全，得3分。

（3）档案管理（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资金支出相关审批材料齐全且合法合规，项目相关的报名表、运动员名单、获奖人员名单及获奖金额资料也及时做了归档。得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绩效分值40分，评价得分39分）

鉴于“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为奖金支出类财政政策，只要相关人员符合条件，就应按规定的流程兑现相应的奖金，因此本次绩效评价舍弃成本指标。产出指标仅设置产出数量（10分）、产出质量（20分）、产出时效（10分）3个二级指标。

1.产出数量（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1）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2024年度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43人，比绩效目标指标超33人，得5分。

（2）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2024年度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53人、比绩效目标指标超33人，得5分。

（3）人才输送奖奖励人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人才输送奖奖励教练人数49人，比绩效目标指标超29人，得5分。

2.产出质量（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1）质量达标率（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该项目向上级输送运动员78人，质量达标率为（质量达标产出数78人/实际产出数78人） $\times 100\% = 100\%$ ；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167人，质量达标率为（质量达标产出数167人/实际产出数167人） $\times 100\% = 100\%$ ，得10分。

（2）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向上级输送运动员本级60人、补县18人，合计78人，比绩效目标指标超68人，得5分。

（3）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培养一级运动员17人、二级运动员150人，合计167人，比绩效目标指标超122人，得5分。

3.产出时效（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

（1）资金核算及时性（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

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于2025年6月完成核算，并将资金下达至下级单位（“

福建省龙岩体育运动学校”和“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但2025年12月核算补发了2023-2024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未在次年度的上半年内完成核算并下达资金，扣减1分。

（2）资金拨付及时性（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2024年度龙岩市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于2025年12月完成核算并当月内将资金下达至下级单位（龙岩体育运动学校、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以及永定区少体校、上杭县少体校、长汀县少体校、武平县少体校、漳平市少体校、新罗区少体校、连城县少体校），得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绩效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

1.实施效益（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1）该项目共奖励重大比赛获奖运动员共313名，向上级输送运动员78人，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167人，比年初预算的奖励人数和输送人才数增幅显著，受益对象覆盖率达100%，得10分。

（2）在校学生参加省级中学生比赛人数47人，超出年初预算人数12人，得10分。

2.服务对象满意度（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共发出调查问卷50份，其中运动员45份，教练员5份。共收回50份，据统计，满意的有48份，其他2份为基本满意。故满意度为96%。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奖励办法有待适时更新

《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龙体〔2009〕51号）制定于2009年，距今已逾15年，部分奖励标准和项目设置可能与当前竞技体育发展形势存在一定差距。建议结合竞技体育发展新形势，适时修订完善奖励办法，提高激励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二）资金核算不够及时

在政策落实与执行方面，资金兑现的较为缓慢，2025年存在两批次下达奖金的情况，其中第二批为补发2023-2024年度奖金，说明奖金计算核实工作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一方面是由于运动员参加各项省级以上的竞赛活动所获得的最终成绩须经由省体育局下发，在统计获奖人员名单跟进上较为被动，不够及时。另一方面，计算奖金工作量较大，需多次反复核对修改，延误较长时间，导致年底才能发放获奖运动员、教练员奖金。建议进一步完善获奖信息收集和审核工作机制，争取做到当年度奖金当年度一次性下达，减少补发情况的发生。

六、工作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建议龙岩市体育局在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时，参照财政部绩效目标管理规范，提前制定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表，包括具体可考核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并在项目执行完毕后认真填报自评表，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规范化水平。

2.适时修订竞技体育奖励办法。建议结合当前竞技体育发展形势和奥运备战工作需要，对《龙岩市竞技体育奖励办法》进行修订，重点在奖励标准、奖励项目覆盖范围、奖励发放时限等方面进行完善，以更好地发挥激励作用。

3.优化奖金核实发放流程。建议进一步规范获奖信息的收集、核实和报送工作，明确各环节责任单位和时间节点，争取实现奖金当年度一次性下达，避免补发情况的产生，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附件1

2024年度参加省级以上体育竞赛获奖人员奖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决策（14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等。	项目支出有相应政策依据的，此项得满分。	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项目具有审批文件，并提供相应文件材料的，得1分； （2）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事前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流程，符合其中任一项即得1分。	2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项目有确定的绩效目标，得1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3）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基本匹配，预算资金能满足绩效目标的实现。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评价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细化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2）项目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得1分。	2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	（1）项目预算按标准编制，得1分； （2）预算金额测算与项目实际执行金额基本匹	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性情况。	配一致的（偏差率 $\leq$ 10%），得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评价项目的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和合理性情况。	（1）提供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文件，得1分； （2）预算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获奖情况相适应，得1分。	2分	
过程（16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分	评价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为100%（含）以上的，得3分；资金到位率95%（含）以上的，得2分；资金到位率90%（含）以上的，得1分；资金到位率90%以下，此项不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按计划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为100%，得3分；预算执行率95%（含）以上的，得2分；预算执行率90%（含）以上的，得1分；预算执行率90%以下，此项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	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评价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1）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得1分； （2）资金拨付至下级单位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3）资金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一情况的，扣3分（即此项不得分），若不存在以上情况，则得1分。	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评价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提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每提供一项文件得1分，共2分。	2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评价项目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	项目调整或资金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齐全，能提供相关文件佐证的，得满分3分。	3分	
		档案管理	2分	评价项目资料存档的规范性。	对项目相关的报名表、运动员名单、获奖人员名单及获奖金额资料及时归档，资料完备得1分，归档管理的1分。	2分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	5分	评价项目实际产出和计划产出的实现程度。	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 ≥ 10 人，得5分，参加国际及国家级比赛获得冠军人次 < 10 人，此项不得分。	5分	本级加上补县的人数总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	5分		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 ≥ 20 人，得5分，参加省锦标赛获得冠军人次 < 20 人，此项不得分。	5分	
		人才输送奖奖励人数	5分		人才输送奖奖励人数 ≥ 20 人，得5分，人才输送奖奖励人数 < 20 人，此项不得分。	5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5分	评价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质量达标率 $\geq 100\%$ ，得10分；质量达标率95%（含）以上的，得5分；质量达标率90%（含）以上的，得3分；质量达标率90%以下，此项不得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 。 质量达标产出数：2024年度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服务数量。	5分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5分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 10 人，得5分，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 10 人，此项不得分。	5分	
		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	5分		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 ≥ 45 人，得5分，培养一级、二级运动员人数 < 45 人，此项不得分。	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产出时效	资金核算及时性	5分	评价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即项目资金计划下达时间和实际下达时间是否匹配。	项目资金于次年度上半年内完成核算，并将资金及时下达至下级单位的，得满分5分；项目资金次年度前完成核算，并将资金及时下达至下级单位的，得4分；项目资金2个年度内未完成核算并下达资金的，此项不得分。	4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5分		项目资金在30日内（含）及时拨付至下级单位的，得满分5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拨付至下级单位的，此项不得分。	5分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分	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情况。	（1）计划奖励人数≤实际奖励人数，受益对象覆盖率达100%，即得10分；计划奖励人数>实际奖励人数，受益对象覆盖率未达100%，此项不得分。 （2）在校学生参加省级中学生比赛人数≥35人，得10分，在校学生参加省级中学生比赛人数<35人，此项不得分。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评价运动员、教练员满意度情况。	设计制作《满意度调查表》，向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要求参评运动员及教练员总人数≥45人为有效调查：平均分数≥90分，得10分；90>平均分数≥80分，得5分；80>平均分数≥70分，得2分；平均分数<70分，此项不	10分	
效益（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得分。		
总分		评价得分等次：优 ≥ 90 分，80分 $\leq$ 良 < 90 分，60分 $\leq$ 中 < 80 分，差 < 60 分。				98分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龙岩市体育局是龙岩市政府主管体育工作的正处级部门，现有机关行政人员11名，内设办公室、竞赛训练科、群众体育科、青少年体育科、产业经济科5个职能科室。龙岩市体育局管辖龙岩市体育中心、福建省龙岩体育运动学校、龙岩市老年人体育协会、海峡两岸（龙岩）体育交流基地管理中心、龙岩市青少年水上运动训练基地管理中心5个下属单位。职能主要是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实施“奥运争光计划”，研究拟定竞技体育和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制度、并检查贯彻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青少年体育工作发展规划、青少年业余训练管理制度，指导监督青少年体

育锻炼标准的实施；组织实施全市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体育产业政策建议，指导协调全市体育产业发展。

（二）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发展群众体育的意见》（国办发〔2020〕36号）以及《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进一步做好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提高场馆开放服务水平，推进全民健身持续发展，龙岩市体育局始终坚持以“面向民众、服务民众、全民健身”的服务宗旨，做好公共体育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工作，着力解决群众“健身去哪儿”难题，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三）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包含龙岩市体育中心体育场、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3个公共场馆。

龙岩市体育中心体育场于2000年建成投入使用运营，占地面积7289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8675平方米，核心场地面积21190平方米，座位数25000个，停车位200个，拥有400米标准田径跑道和9000平方米比赛用足球场。龙岩市体育中心大型体育场实行免费开放服务，对外免费开放时段为早上6:00-9:00（夏季）6:30-9:30（冬季）；下午15:00-22:00（夏季）15:00-21:30（冬季）；每年的“全民健身日”延长开放时段，上午6:00-12:00、下午14:00-22:00。

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于1995年建成投入使用运营，占地面积5131.7平方米，建筑面积1969.77平方米，核心场地面积1500平方米，固定座位数250个。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实行低收费开放服务，对外开放时段为周一到周日8:00-21:00，收费标准为32元/时；每日9:00-14:00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为20元/时。每年8月8日全民健身日免费对外开放。

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于2000年建成投入使用运营，占地面积4402.7平方米，建筑面积1937平方米，核心场地面积1450平方米，固定座位数80个。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实行低收费开放服务，对外开放时段为周一到周日早上8:30-12:00，下午14:30-21:30，室内网球馆收费标准为60元/时，室外网球馆收费标准为30元/时；每日15:00-19:30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为室内30元/小时/片、室外15元/小时/片。每年8月8日全民健身日免费对外开放。

龙岩市体育中心严格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规范化管理的通知》（体经字〔2015〕606号）《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财政部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补充通知》（财教〔2025〕70号）以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教〔2025〕78号）文件要求做好项目日常管理和补助资金申报工作。

（四）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总投入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105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等文件，分2批次下达资金，第一批提前下达66万元，第二批下达21万元，资金总额为87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补助资金的分配采取因素法，分配因素包括体育场馆数量、体育场馆健身场地开放面积、健身场地年接待人次，分别分配至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19万元，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21万元，龙岩市体育中心体育场47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范围

补助资金用于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展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所需支出，包括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公益性体育培训、体育场馆日常维护、能源费用、设备器材更新、体育场馆信息化服务等运营环境改善，资金使用率100%。项目资金支出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类目	摘要	支出金额
1	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 举办	2025 年龙岩市全民健身网球团体公开赛 举办经费	40383.45
2		全民健身“母亲节”网球邀请赛 举办经费	2315
3		广龙杯网球赛广告宣传费用	9102.52
小计			51800.97
4	体育场馆日常维护、 设备维修	室外网球场看台面层翻新项目工程	22160
5		体育中心体育场看台钢网架加固项目设计 费（30%）	12825
6		体育场看台钢网架维护工程（30%）工程 款	123995
7		2024 年第一季度应急零星维修工程，第二 季度应急零星维修（一），体育场商铺漏 水维修、伸缩缝漏水维修	85715
8		2024 年第二、三季度应急零星维修等	177168
9		2024 年第四季度应急零星维修。体育场消 控室改造、二楼外围卫生间及走廊水电维 修	64007
10		2024 年第四季度应急零星维修工程（二） 工程款	11405
11		场馆地板维护	16848
12		体育场消防设施改造款（97%）	45684.09
13		退回体育场消防设施改造工程质保金	1412.91
14		监控设备维修	1250
15		安装 PMT 匹克球运动地板	1765
16		2025 年第一、二季度应急零星维修工程	13071

序号	类 目	摘 要	支出金额
17		2025 年第三季度应急零星维修工程	34751.65
18		2025 年第四季度应急零星维修工程款	26406
19		田径场监控系统更换维修	3950
20		体育中心体育场消防整改工程（97%）	39713.74
21		零星维修项目预结算编审造价咨询费	3605.64
小计			685733.03
22	体育场馆设备、器材等更新购置	体育场户外公益广告制作	64972
23		户外健身路径乒乓球桌	2350
24		室外网球场防风网	19084
25		体育场地下室化粪池排污泵、控制柜及材料配件	3050
26		体育场深水井深水泵更换安装	11660
27		监控液晶显示器	19350
小计			120466
28	体育场馆信息化服务	体育中心场馆信息化建设项目维护	12000
合计			870000

3.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严格按照《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

22〕2号）《财政部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补充通知》（财教〔202
5〕70号）以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资
金预算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105号）《福建省财政
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
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
相关制度规定使用，符合财政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要求，
严格审批手续，会计核算规范。

（五）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以建设体育强市为目标，落实落细惠
民政策，切实做好惠民服务，通过社会免费或低收费补助，
引导社会场馆开放提升群众体育参与性，确保体育中心体
育场向社会免费低收费有序开放，促进我市全民健身运动。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的相关性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场馆每天开放时长	≥6 小时
	质量指标	客流数据的真实性	=100%
	时效指标	场馆维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 市民总人数	≥35 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育健身参与者满意率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科学、公正的绩效评价，深入了解“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立项充分性以及预算执行、资金使用、日常管理和目标完成情况，重点关注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深入查找管理漏点、堵点，并提出科学、可行建议，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升全民健身水平、完善政策制定提供一定参考。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龙岩市体育局下属单位龙岩市体育中心，评价对象为“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87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范围主要评价项目支出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二）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确定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三）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同时充分吸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体规字〔2021〕7号）文件精神，在收集、梳理、分析项目相关材料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及实施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并符合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要求。

因此，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2个三级指标，同时一级指标分数设置为决

策14%，过程16%，产出40%，效益30%。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评价项目的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和合理性情况。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按计划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评价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评价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过程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评价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5分)	体育场馆每日开放时长 (5分)	评价项目实际产出和计划产出的实现程度，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体育场馆全年开放天数 (5分)	
		数据与国家体育平台对接率 (5分)	
	产出质量 (25分)	场馆客流数据的真实性 (5分)	评价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物业服务管理考核合格率 (5分)	
		承办体育赛事活动场次 (10分)	
		场馆日常维修质量合格率 (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5分)	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5分)	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情况。
		低收费开放落实情况(5分)	
		优惠开放落实情况(5分)	
	可持续影响 (5分)	社会影响(5分)	评价体育健身参与者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体育健身参与者满意度(10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标准和方法

1.绩效评价标准

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标准分为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但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根据取值基础不同，又分为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三种类型：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这两类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效分析法和服务对象评判法进行绩效评价。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将通过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实际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以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成效分析法。是指将项目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通过分析，比较支出所付出成本的大小及所产生效益的高低。

（3）服务对象评判法。是指通过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及抽样调查等项目实施的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质量。针对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对相关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五）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国家体育总局 财政部关于推进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通知》（体经字〔2014〕34号）

《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规范化管理的通知》（体经字〔2015〕606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发展群众体育的意见》（国办发〔2020〕36号）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体规字〔2021〕7号）

《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评价指引（试行）>和<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评价结果公开表>的通知》

《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

《财政部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补充通知》（财教〔2025〕70号）

《财政部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财教〔2025〕78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105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

（六）评价工作步骤程序

1.前期准备工作（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10日）

（1）研究分析本项目相关政策、文件依据，明晰本项目绩效目标及评分标准；

（2）收集整理、研读分析与项目相关的文件材料，对项目实施情况有较深入地地了解，确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3）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工作计划。

2.评价实施阶段（2026年5月10日-5月20日）

（1）评价人员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有序组织实施工作；收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的财务凭证、业务资料及外部佐证材料，通过查阅、访谈、实地勘察等方式核实取证；深入项目单位开展座谈交流，全面了解评价项目单位的机构设置、制度建设及项目执行情况。

（2）系统整理现场收集的各类资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逐项审核、比对、分析，按照评价标准和评价规范，对各项具体指标进行测算与赋分。

3.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2026年5月20日-30日）

（1）评价人员系统梳理定量分析数据与现场调研资料，结合现场听取相关人员情况介绍的定性评价，对项目整体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分析，确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2）根据收集的信息资料、评价分析结果及评分情况，按照评价规范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3）将初步评价结果及评价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部门意见；根据反馈情况补充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形成最终结论报告；

（4）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正式出具并提交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上述的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工作步骤及所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等，通过实地调研、资料核查、线上沟通等方式，全面收集、核查绩效评价所需材料与数据情况；经定量测算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评价。经过审慎和科学评估，认为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2.5分，评价等级为优。（评分表详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绩效分值14分，评价得分13分）

1.项目立项（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龙岩市体育局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该项目为中央财政资金补助项目，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补充通知》（财教〔2025〕70号）《财政部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以及《福建省

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105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文件设立，立项依据充分。得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龙岩市体育中心依照相关文件规定自下而上申请并获批准，并以《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闽财教指〔2024〕105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文件下达资金。同时根据文件要求“自2025年起，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3项转移支付，整合并入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把下达两批次中央补助资金收入列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进行调整，列入市级预算，明确年度绩效目标并获市财政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得2分。

2.绩效目标（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5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该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确保体育中心体育场向社会免费开放，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网球场（馆）低收费有序开放，积极推动我中心体育场馆设施为全民健身提供服务，促进我市全民健身运动，与体育局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等部门工作职责具有密切相关，并且有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额为87万元，基本满足实现已确定绩效目标的要求，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存在过高现象，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

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突出了产出指标，与项目内容相符，但完整性不够，例如产出质量部分仅对客流数据的真实性做了相应设置，不能全面反映项目产出质量情况，可围绕场馆日常维护管理需求增设相关质量考核指标，同时对时效指标的设置不够清晰，不易衡量，此项酌情扣减1分，得1分。

3.资金投入（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根据《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以及《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体育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5〕25号）两个文件编制预算，细

化预算表基本覆盖了本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按项目实际工作情况确定预算金额，预算金额为87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87万元，未有偏差，得2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该项目根据《财政部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文件规定，由国家体育总局、省体育局按照采取项目因素法对补助资金进行分配。分配因素为体育场馆数量（权重50%）、体育场馆健身场地开放面积（权重30%）、健身场地年接待人次（权重20%），同时采用财政困难程度系数、年度工作情况系数作为调节系数，结合以上各因素按固定公式进行资金测算分配，即龙岩市体育中心体育场获得补助资金47万元、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获得补助资金21万元、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获得补助资金19万元，下达资金总额为87万元，资金分配的依据明确且充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绩效分值16分，评价得分16分）

1.资金管理（绩效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

（1）预算执行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为实际支出资金8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7万元*100%=100%，得3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该项目严格按照《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文件相关规定分配资金，补助资金用于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展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所需支出，包括用于公益性体育赛事活动举办5.18万元、体育场馆日常维护68.57万元、体育设备器材更新12.05万元、体育场馆信息化服务1.2万元，资金总额为87万元，得2分；

符合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专款专用，审批手续齐全，财务核算规范，得2分；

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得1分。

2.组织实施（绩效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项目遵循《财政部 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号）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完整的财务核算和业务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该项目实行分账核算，资金支出手续完备齐全，程序合规，资金使用安全、高效，且该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未进行调整，得2分。

该项目资金支出相关审批材料齐全，项目相关的工程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单据、物业考核情况材料、工程实施情况等相关资料及时做了归档，得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绩效分值40分，评价得分35.5分）

1.产出数量（绩效分值15分，评价得分13分）

（1）体育馆每天开放时长（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龙岩市体育中心大型体育场对外免费开放时段为早上6:00-9:00（夏季）6:30-9:30（冬季）；下午15:00-22:00（夏季）15:00-21:30（冬季）；每年的“全民健身日”延长开放时段，上午6:00-12:00、下午14:00-22:00，开放时长较去年增加30分钟，每日约为10小时。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实行低收费开放服务，对外开放时段为周一到周日8:00-21:00，收费标准为30元/时；每日9:00-14:00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为20元/时；每年8月8日全民健身日免费对外开放。开放时长约为13小时。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馆）实行低收费开放服务，对外开放时段为周一到周日早上8:30-12:00，下午14:30-21:30，室内网球馆收费标准为60元/时，室外网球馆收费标准为32元/时；每日15:00-19:30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为室内30元/小时/片、室外15元/小时/片。每年8月8日全民健身日免费对外开放。开放时长约为10.5小时，各场馆均超于目标值6小时。此项得5分。

（2）体育场馆全年开放天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因结构加固项目闭馆施工，当年全年开放天数为306天（已按要求提前7

天做好对外公示相关闭馆信息），另外两个场馆（体育中心运动场、网球场（馆））全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天数357天，均大于330天，此项得5分。

（3）数据与国家体育平台对接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3分）

龙岩市体育中心在规定时限内（2025年7月31日前）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年度情况（公示采用2025年1-6月和2026年7-12月的数据）及相关信息情况在“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予以公开，信息填报完整且已获得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但经核查，平台系统并未将三家场馆开放时间信息进行公开展示，龙岩市体育中心未能及时有效与平台系统工作人员对接并反馈相关问题进行处理，此项酌情扣2分。

2.产出质量（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17.5分）

（1）场馆客流数据的真实性（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龙岩市体育中心建立较为完善的体育场馆信息化管理服务系统，该系统具有体育场馆公共信息发布、健身人次统计等基本功能，并能将有关数据与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联通，能实时监测并反映体育中心三个场馆的人流量数据。系统运行顺畅、与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联通、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得5分。

（2）物业服务管理考核合格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3分）

2025年6月26日龙岩市体育中心组织考评小组对福建冠深集团2024-2025年度体育场运营管理服务项目进行了考核，经综合考核评析，主要存在制度台账不健全，应急沟通不到位导致诉求件频发，停车管理混乱，体质检测与器材维保不达标，员工服务意识和业务能力较差等问题，综合评分结果为88分，对应此项得3分。

（3）承办体育赛事活动场次（绩效分值8分，评价得分7.5分）

经核查统计，龙岩市体育中心2025年赛事活动统计见下表：

序号	场馆	举办时间	赛事名称
1	体育场	1.19 上午	龙岩博爱医院第一届"元旦杯"运动会
2		5.13	龙岩市工商联·新罗区工商联直属商协会运动会
3		5.31-6.2	2025 年福建省“冠深杯”青少年足球邀请赛
4		8.8	2025 年龙岩市“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启动仪式暨市直机关干部职工趣味运动会
5		9.21-9.23	2025 年新罗区中小学生阳光体育运动会
6		10.22-10.24	2025 年福建省龙岩师范附属小学体育节
7		10.29-10.31	龙岩市西安小学 2025 年“小榕树”体育节暨阳光体育运动会
8		11.14	2025 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龙岩分公司第 23 届趣味运动会
9		11.19	2025~2026 学年龙岩市中街小学阳光体育运动会”
10		12.11	时光有趣 生活万岁 万宝广场 2025 年·第四届职工运动会
11	网球馆	3.8-3.9	2025 年龙岩市全民健身网球团体公开赛
12		5.1-5.2	首届弋里·网球青少年邀请赛
13		5.24	2025 年龙岩市全民健身“母亲节”网球邀请赛

14		5.31-6.2	2025 年福建省青少年网球排名赛·龙岩站
15		8.9-8.10	2025 年“广龙杯”龙岩市全民健身运动会网球团体赛
16		11.23-11.24	2025 年龙岩市全民健身运动会“利群休闲细支杯”网球团体赛
17		12.20-12.21	2025 年龙岩市新罗区网球协会第四届“新罗网协杯”网球赛
18	羽毛球馆	6.23-6.24	2025 年龙岩市排舞广场舞全民健身比赛
19		8.23-8.24	2025 年“广龙杯”龙岩市全民健身运动会气排球赛
20		11.29-11.30	2025 年“体彩杯”老年人气排球交流活动

综上，龙岩市体育中心体育场馆2025年度共举办活动及赛事项数为10项；龙岩市体育中心网球场2025年度共举办活动及赛事项数为7项；龙岩市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2025年度共举办活动及赛事项数为3项。三家场馆举办体育赛事及相关体育活动总数达20项，但天照羽毛球馆未达到4次要求（举办3次），扣0.5分，此项得7.5分。

（4）场馆日常维修质量合格率（绩效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经核查，共提供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相关的45项各场馆维护检修工程的竣工验收单据，按流程办理竣工验收手续，验收结论均为合格，得2分。

3.产出时效（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场馆维修及时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经核查，对各场馆的零星工程维修工作，如水管漏水抢修、水电维修、照明设备等应急性工程均能在5个工作日内竣工，不存在影响场馆正常使用的情况，得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绩效分值30分，评价得分28分）

1.社会效益（绩效分值15分，评价得分13分）

（1）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国家倡导全民健身，把全民健身计划融入全民健康，自项目实施以来，在财政资金的支持保障下，体育场馆硬件设施得到提升改造，服务保障质量不断提高。2025年度体育中心场惠及市民人数达434967人次，较去年增长76215人次，平均每日前往体育场锻炼人数约1192人次，超过目标值总人数350000人次的要求，得5分。

（2）低收费开放落实情况（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

经核查，低收费开放体育场馆（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体育中心网球馆）均有按照发改部门核价要求明确开放收费价格，并向社会公示，得3分；

通过查询各网购平台、向爱好健身的亲友了解、实施单位情况自述等多渠道进行比价，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体育中心网球馆日常收费标准（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收费标准为32元/时、体育中心网球馆室内网球馆收费标准为60元/时，室外网球馆收费标准为30元/时）与市场平均价格基本持平（羽毛球馆均价约为35元/小时，网球馆均价约为40元/小时），未达到低于当地市场价格70%的要求。但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每日9:00-14:00（5小时）实行低收费，按20元/小时计费，低于市场价格70%；网球馆每日15:00-19:30（4.5小时）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为室内30

元/小时/片、室外15元/小时/片，略低于市场价格80%。由于场馆地处城市中心地带、市场需求较大，两家场馆在非热门时段均设置了低收费价格，此项酌情扣1分。

（3）优惠开放落实情况（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

低收费开放体育场馆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体育中心网球馆）对6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在早上部分时段（5:30-8:00）予以免费开放，将老年人纳入特殊群体优惠开放政策受益人群，得1分；在部分时段实行低收费开放，收费标准按原价的50%进行收费，得3分；综上，此项合计得4分。

2.社会影响（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2025年，安全预案措施有效落实，组织开展了1次消防安全应急演练活动，体育中心三场馆全年无安全事故或事故苗头，未发生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公共事件或安全生产事故的，此项得5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共发出调查问卷约1000份，回收有效问卷1000份，回收率100%。据统计，对体育场卫生满意率96.3%，体育场设施满意率96.1%，体育场开放时间满意率95%，工作人员态度满意率97%，平均满意度约为96.1%，比上年高出2个百分点，得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5年，龙岩市体育局在中央补助资金的支持下，扎实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形成了一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如下：

（一）资金使用精准高效，保障场馆良性运行

项目单位严格遵循《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将87万元补助资金全部投入到公益性赛事举办（5.18万元）、场馆日常维护（68.57万元）、设备器材更新（12.05万元）及信息化服务（1.2万元）等关键领域，预算执行率达100%。通过精准投入，有效解决了体育场看台钢网架加固、消防设施改造、应急零星维修等长期困扰场馆安全运营的“老大难”问题，确保了体育中心三大场馆全年安全、稳定、高效运行，为市民提供了良好的健身环境。

（二）开放服务落实到位，惠民成效显著

龙岩市体育中心各场馆严格执行免费低收费开放政策。体育场实行全免费开放，羽毛球馆和网球馆在非高峰时段（每日5-9小时不等）实行低收费，价格低于市场均价，并在全民健身日全面免费开放。全年三个场馆平均开放天数超过330天，每日开放时长远超6小时的国家标准（实际达10-13小时）。2025年度体育中心惠及市民总人数达43.5万人次，较上年增长7.6万人次，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35万人次），有效缓解了群众“健身去哪儿”的难题，切实提升了市民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三）赛事活动供给丰富，全民健身氛围浓厚

项目单位充分利用补助资金，积极承办各类体育赛事和群众性体育活动。2025年度，体育中心三大场馆共举办赛事活动20项，涵盖青少年足球邀请赛、全民健身网球公

开赛、排舞广场舞比赛、老年人气排球交流等多个领域，初步形成了“周周有活动、月月有赛事”的生动局面。这些活动不仅激发了市民参与体育锻炼的热情，也促进了竞技体育与群众体育的融合发展，有力推动了龙岩市全民健身计划的深入实施。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低收费与优惠开放政策落实仍有优化空间

场馆地处城市中心地带，市场需求旺盛，项目单位在兼顾公益性与运营成本之间面临平衡压力。同时，对《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中关于特殊群体优惠的刚性要求理解执行不够全面，缺乏主动让利惠民的更积极举措。一是低收费价格优势不明显。羽毛球馆和网球馆的日常收费标准与当地市场均价基本持平，未明显体现出“低收费”应低于市场价格70%的政策优势，仅在非热门时段（每日4.5-5小时）设置了低于市场价的低收费。二是优惠人群覆盖不全。目前仅对60周岁以上老年人实行部分时段免费，对残疾人、在校中小学生、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的系统性优惠开放政策尚未明确或落实到位。

（二）信息化平台对接与公开展示存在瑕疵

虽然数据已与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对接，但平台系统未将三家场馆的开放时间信息进行公开展示，项目单位未能及时有效地与平台技术人员沟通并推动解决，影响了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和公众监督的便利性。项目单位在完成数据上报的基础工作后，缺乏对平台前端展示效果的

主动核查意识。对信息化工作的要求停留在“完成对接”层面，未上升到“确保有效展示、方便公众查询”的服务高度，且与平台运维方的沟通机制不够畅通。

七、工作建议

（一）深化惠民举措，提升低收费与优惠开放含金量

在坚持公益性的前提下，可探索更灵活的定价模式。例如，在维持非高峰时段低收费优势的基础上，对晨练、晚练常客推出“健身月卡/年卡”；对高峰时段可实行略低于市场价的封顶优惠，更好体现财政补贴的普惠性。加强政策宣传，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场馆公示牌、本地媒体等多种渠道，广泛宣传免费低收费开放政策、优惠时段、特殊群体优待措施等，提高政策知晓度和群众满意度。

（二）制定工作方案，强化全民健身组织保障

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快推进健康龙岩建设，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安排，结合《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评价指引（试行）》要求制定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年度工作方案，明确免费低收费开放项目、开放时间和各项收费标准，以及举办体育赛事、体育活动、体育培训等年度计划目标，方案经主管部门或人民政府批准，并通过龙岩市体育局官方网站、体育中心醒目位置悬挂张贴向社会公开，保障市民知情权和监督权。

附件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及部门职责等。	(1)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 (2) 项目支出有相应政策依据,得1分。	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项目具有相应政策、文件依据材料的,得1分; (2) 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事前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流程,符合其中任一项即得1分。	2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项目有确定的绩效目标,得1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3) 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基本匹配,预算资金能满足绩效目标的实现,得2分。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有细化分解成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2) 项目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得1分。	1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预算按标准编制,得1分; (2) 预算金额测算与项目实际执行金额基本匹配一致的(偏差率 $\leq 10\%$),得1分。	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评价项目的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和合理性情况。	(3)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提供相应分配依据文件得1分; (4) 预算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或实际情况相适应的, 得1分。	2分	
过程 (16分)	资金管理 (8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按计划执行情况。	(1) 预算执行率为100%, 得3分; (2) $95\% \leq \text{预算执行率} < 100\%$ 的, 得2分; (3) $90\% \leq \text{预算执行率} < 95\%$, 得1分; (4) 预算执行率在90%以下, 此项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实际支出资金: 本年度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评价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1) 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资金用途、使用方向)的, 得2分; (2) 资金拨付至适用单位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或手续的, 得2分; (3) 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一情况的, 扣5分(即此项不得分), 若不存在以上情况, 则得1分。	5分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评价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保障情况。	(1) 制定并提供具有相应的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的, 得2分;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法规、完整的, 得2分。	4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评价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 项目调整或资金支出手续完备齐全, 能提供相关文件佐证的, 得2分。 (2) 对项目相关的合同、验收材料等资料及时归档, 资料	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完备得 1 分，有进行建档管理的得 1 分。		
产出 (40 分)	产出数量 (15 分)	体育场馆每日开放时长	5 分	评价项目实际产出和计划产出的实现程度，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龙岩市体育中心三个场馆（含体育中心运动场、天照羽毛球馆、网球场（馆））每天开放时长 ≥ 6 小时，得 5 分；体育场馆每天开放时长 < 6 小时，此项不得分。	5 分	
		体育场馆全年开放天数	5 分		龙岩市体育中心三个场馆（含体育中心运动场、天照羽毛球馆、网球场（馆））全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天数不少于 330 天，少于 330 天的，此项不得分。 备注：因维修、保养、安全、训练、赛事等原因，不能向社会开放或调整开放时间，应提前 7 天向社会公告（发生不可抗力和征用情况除外）。	5 分	根据《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文件要求。
		数据与国家体育平台对接率	5 分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年度情况（采用当年 1-6 月和上年 7-12 月的数据）及相关信息数据情况在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予以公开，信息无缺失错漏，对接率达 100%，得 5 分； 延迟一天报送的，此项不得分；平台信息与实际信息有不符项的，每项扣 2 分，扣完即止。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产出质量 (20分)	场馆客流数据的真实性	5分	评价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建立完善的体育场馆信息化管理服务系统，具有体育场馆公共信息发布、健身人次统计等基本功能，并能将有关数据与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联通，运用信息化管理服务系统能实时监测并反映体育中心三个场馆的人流量数据。 系统运行顺畅、与国家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联通、监测数据真实准确，每符合一项得2分，满分得5分。	5分	
		物业服务管理考核合格率	5分		第三方物业管理公司能按约定要求做好体育中心各场馆室内外公共秩序、安全防范、消防、清洁卫生、园林绿化、水电管理、停车场管理等公共财产和事物的管理工作，切实做好监督物业管理相关工作，提升体育场馆公共服务水平。 对场馆运营管理的物业公司按年度开展质量考核工作： 评价分数≥ 90分，得5分； $90 >$评价分数≥ 80分，得3分； $80 >$评价分数≥ 70分，得1分； 评价分数< 70分，此项不得分。	3分	
		承办体育赛事及活动场次	8分		龙岩市体育中心运动场、天照羽毛球馆、网球场（馆）各场馆每年承接举办体育赛事及体育活动次数不少于4次。 （1）各家场馆均能达到4次及以上的得8分，每少1次，扣1分，扣完为止。 （2）若三家场馆举办赛事及活动总数达到12次以上的，针对未达4次的场馆，少1次，扣0.5分。	7.5分	根据《体育总局关于印发〈公共体育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规范〉的通知》文件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求。
		场馆日常维修合格率	2 分		提供场馆每项维护检修工程的竣工验收单据，验收结论为合格的，得 2 分，若为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或验收结论有瑕疵（需整改或不合格）的，此项不得分。	2 分	
	产出时效（5 分）	场馆维修及时率	5 分	反映体育场馆维修及时情况。	场馆日常维修维护及时，场馆日常一般性零星基础维修（设备更换及应急修理等）工程能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通过验收的，得 2 分，每延迟一天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分	
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15 分）	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	5 分	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情况。	免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35 万人，得 5 分； 25 万人≤免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35 万人，得 2 分； 免费开放的全民健身设施惠及市民总人数<25 万人，此项不得分。	5 分	
		低收费场馆开放落实情况	5 分		（1）低收费开放体育场馆按发改部门核价要求明确开放收费价格，并向社会公示，符合要求得 3 分，不符合此项不得分； （2）体育场馆低收费价格不高于当地市场价格的 70%，得 2 分，每高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备注：以上主要指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体育中心网球馆。		
		优惠开放落实情况	5 分		（1）低收费开放体育场馆对老年人、残疾人、在校中小学生、退役军人等特殊人群实行优惠开放，将以上特殊人群纳入优惠开放政策的得 2 分（1 类得 1 分，2 类即满分）； （2）对特殊人群实行优惠收费标准（优惠价格低于正常 50%），即收费不超过半价（含）的，得 3 分，优惠价格在正常价格 50-70%（含），得 2 分，超过 70%的不得分。 备注：以上主要指体育中心天照羽毛球馆、体育中心网球馆。	4 分	
	可持续影响（5 分）	社会影响	5 分		（1）制定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一年至少组织 1 次消防安全等应急演练活动的，得 1 分； （2）当年度若因场馆运营不当，导致发生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公共舆论事件（公众投诉、举报）每起扣 2 分，扣完为止； （3）当年度若因场馆运营不当，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扣 5 分（此项不得分）。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体育健身参与者满意度	10 分	评价体育健身参与者满意度情况。	设计制作《满意度调查表》，向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要求参评总人数≥650 人为有效调查：平均分数≥95 分，得 10 分；	1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备注
	分)				95>平均分数≥90分，得8分； 90>平均分数≥80分，得5分； 80>平均分数≥70分，得2分； 平均分数<70分，此项不得分。		
总分						92.5	优
备注：按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进行评级划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专项名称		404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部门预算编码		404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 = 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合计	5583.33	202.63	5785.96	5427.16	93.80	358.80	6.2000	10	7
	财政资金小计	5583.33	202.63	5785.96	5427.16	93.80	358.80	6.2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5583.33	202.63	5785.96	5427.16	93.80	358.80	6.2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通过举办各类全民健身活动，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的健身需求。2. 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3.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的积极性。4. 落实奥运争光计划，推动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的培养。5. 贯彻落实市政府十三条措施，推动体育产业发展。				共参加 33 项省年度赛，同时，共有 86 名在校学生参加省中学生联赛，已完成全年赛事活动项次，活动举办完成率及举办及时率，参与人数均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无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无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 次	0	2	2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省年度赛项次	≥45 项	45	4	4	无
			举办各种全民健身活动项次	≥15 项	15	4	4	无
			在训运动员人数	≥845 人	949	4	4	无
			补助传统校数量	≥15 所	0	1	0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
			补助棒垒球联动学校数量	≥15 所	15	4	4	无
		质量指标	物业安全管理运行考核	≥90 分	94.75	4	4	无
			向上级输送运动员人数	≥5 人	28	5	5	无
		时效指标	各赛事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无
			运动员训练天数	≥300 天	300	5	5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竞技体育经费补助标准	≥1906.46 万元	2091.04	3	3	
			体育产业专项经费补助标准	≥411.2 万元	42	2	0.2	根据年度预算安排。
			全民健身活动经费补助标准	≥1413.78 万元	1350.46	3	2.87	根据年度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天数	≥330 天	336	1	15	无

						5		
			全民健身赛事活动人次	≥40 万人次	4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07		
评价等级		优（S≥90）						

